

邓州市十六届人大  
五次会议文件三十一

## 关于邓州市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2 月 24 日在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邓州市财政局局长 赵纯钢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提请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是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胜利召开之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面对外部压力加大、内部困难增多的复杂严峻形势，全市财政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市委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沉着应对严峻财政运行形势，迎难而上、顶压前行。工作中围绕“三加一注重”和服务“八大行动”，高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持续强化预算执行管理，着力加强“三保”和重点领域保障，扎实推进财税体制改革，有效防控政府债务风险，全市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

### **(一) 全市财政收支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77591 万元，同比下降 29.3%，其中：市本级完成 74643 万元，下降 33.2%。在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完成 131738 万元，下降 25.8%，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4.2%；非税收入完成 45853 万元，下降 37.8%。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739379 万元，同比下降 7.7%，其中：市本级完成 628145 万元，下降 3.5%。重点支出分项完成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6364 万元、教育支出 20479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69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7425 万元、农林水支出 133025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959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57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48083 万元，下降 51.4%。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38512 万元，下降 34.6%。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487 万元，下降 86.6%。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041 万元，下降 76.6%。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80271 万元，增长 10.6%，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收入 80271 万元，增长 10.6%。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50711 万

元，增长 17%，其中：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支出 50711 万元，增长 17%。

## **（二）政府债务情况**

1. 政府债务限额情况。2024 年省财政厅下达我市政府债务限额累计为 117653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13962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962577 万元。截至 2024 年底，我市政府债务规模为 1158997.7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211151.74 万元，专项债务 947846 万元，均在省财政厅下达的政府债务限额内。

2. 政府性债务增减情况。截至 2024 年底，我市累计纳入全省政府性债务管理系统的政府债务 1158997.7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9902.1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211151.7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8540.17 万元；专项债务 94784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31362 万元。

3. 转贷资金安排使用情况。2024 年河南省财政厅共转贷我市政府债券资金 280644 万元，其中：

（1）再融资债券 1071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4700 万元，全部偿还当年到期的一般政府债券本金；再融资专项债券 102400 万元，全部偿还当年到期的专项政府债券本金。

（2）新增债券 144400 万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新增一般债券 1500 万元；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的新增专项债券 142900 万元（其中：用于项目建设专项债券 69600 万元、用

于补充地方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券 15300 万元、置换债券 58000 万元)。

(3) 新增外债转贷收入 29144 万元。

### **(三) 落实市人大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过去的一年，财政异常困难。面对土地收入“断崖式”下跌、刚性支出有增无减的严峻形势，市财政部门严格执行《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落实存量增量政策，强化财政资源统筹，纵深推进“八大行动”，支撑全市经济稳中向好、民生不断改善、社会大局稳定。

1. 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夯实财政收入质量。市委、市政府出台了《关于强化政策性项目资金争取、平台公司市场化融资和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工作责任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树立财政资金兜底“三保”、民生项目争取政策性资金、发展建设靠争取专项债券和融资、适合社会资本运作的项目引导社会资本投入的分层筹资理念，统筹使用各方资金，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实事求是地组织收入，不断提高收入质量，一方面巩固拓展减税降费成效，多途径多渠道推送最新政策，促使税费红利“直达快享”，全年办理减税降费 3 亿元、增值税制度性留抵退税 524 万元。一方面加强财政经济形势分析和运行监测，制定 2024 年度依法治税工作实施方案，针对 9 个税收管理与服务专项工作以及多个重点税源核查项目，形成“1+9+N”

依法治税格局，全年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达到74.2%，收入质量为20年来最优，财政收入进一步夯实。聚焦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把准市情定位和比较优势，积极向上争取政策性项目资金，全年向上争取资金60.6亿元，其中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达3.87亿元，总量再创新高。全年清理存量资金3.67亿元，统筹用于惠民生、稳增长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促进财政资金更好发挥效益。

**2. 实施积极财政政策，促进经济回升向好。**加力落实存量和一揽子增量财政政策，通过审核专项债券项目59个，位居南阳第一。全年争取新增债券资金17.35亿元，其中一般债券3.06亿元（包括一般债券0.15亿元、亚行贷款项目2.91亿元），专项债券14.29亿元（包括用于项目建设专项债券6.96亿元、用于补充地方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券1.53亿元、置换债券5.8亿元），支持全市“八大行动”重点项目建设和平台公司存量隐性债务化解，有效缓解了当期化债压力。抢抓“两新”政策机遇促消费，拨付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金额3228万元，推进我市汽车报废及置换更新、家电产品以旧换新等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工作。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3700万元，为我市“城市生活垃圾中转系统、收集设备更新迭代节能减排项目”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拨付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和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705万元，引导企业稳定生产、提能增产。财金协同助力市

市场主体降成本,全年授予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2063 万元,推动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办理续保业务 7810 万元,助力企业降低融资成本。建立财政科技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全年科技支出 1420 万元,增长 38.3%,支持建设中原学者工作站、农业技术推广工作站、金碧生物公司创新引导等项目建设,星光机械等 8 家企业被认定为 2024 年高新技术企业。补助资金 140 万元实施聚才兴邓计划,支持引进高端科技创新平台和高层次人才。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为国有资本运营公司注入资本金 2 亿元,进一步推进市场化改革,推动聚力京东(邓州)智慧物流港、化纤纺织产业园污水处理、农机大市场等项目建设,支持举办“衣走天下织引未来—化纤纺织企业进邓州”活动。

**3. 突出保基本兜底线,不断增进民生福祉。**健全党政机关过紧日子长效机制,用政府“紧日子”保障人民“好日子”,全年财政用于民生的支出 57.7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 78%,保障了 10 项民生实事落实、各项民生政策落地。全年教育支出 20.5 亿元,提高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标准,落实“两免一补”政策,改善农村学校办学条件,完善学生资助体系,提高教师待遇。全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 亿元,支持稳就业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提高养老保险待遇水平,支持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实现“二十连增”,月人均提高 96.98 元、达到 2834.78 元;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实现“九连增”,

月人均提高 113 元、达到 4035 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每人每月提高 20 元、达到 148 元。全年拨付就业资金 2288 万元、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8505 万元，推动完善就业创业服务，加大稳岗支持力度。拨付资金 39881 万元确保了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孤儿等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保障支出和优抚对象的抚恤金、生活补助金足额发放。全年卫生健康支出 5.7 亿元，安排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 1.13 亿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由 89 元提高至 94 元。安排基本药物补助资金 2663 万元，保障乡村医疗机构工作正常开展。安排资金 1453 万元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及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改革。将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由人均 640 元提高到 670 元。全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339 万元，支持文旅产业发展，投入专项资金 960 余万元用于文化遗产保护，支持宋金古街遗址和福胜寺塔保护维护。安排彩票公益金 4717 万元，支持全民健身和校外活动场所等项目建设。

**4. 支持农业强市建设，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守牢“耕地红线”“粮食生产能力红线”“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全面落实财政支持粮食生产各项政策，安排资金 2.2 亿元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拨付资金 9613 万元对农机购置进行补贴。争取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9529 万元、产油

大县奖励资金 3514 万元、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1041 万元，用于扶持粮油及畜牧产业发展。统筹资金 6149 万元，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和农业生产发展等各类涉农项目，增强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提高农业生产防灾减灾能力，持续推进小麦、水稻、玉米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2024 年为全市农户提供风险保障 15656 万元。投入资金 2190 万元对我市 219 万亩小麦病虫害防治实现全覆盖。支持畜牧业发展，争取资金 402 万元，完成粮改饲面积 2.9 万亩以上、全株青贮 7.3 万吨。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筹措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01 亿元，比上年增长 6%，支持“1+N”乡村振兴产业体系形成、基础设施建设、雨露计划和公益性岗位补助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投入资金 4504 万元实施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拨付村级经费 12360 万元，保障了基层组织的正常运转，完成星级支部村支“两委”干部工作报酬的测算发放工作。完成投资 41529 万元，推进国家级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基本收官。

**5. 完善财政支持政策，推进城乡协调发展。**强化资金要素统筹，盘活城乡两端资源，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城乡融合发展。支持迎旭门、月牙池、团结中路历史文化街区改造、内城河北段生态廊道、花洲书院景观提升工程顺利完工。推进城区 5 个老旧小区改造，支持功勋路学校、灵山路学校、人民医院湍

北院区、妇幼保健院新院区建成投用，助力中州北路、平安大道跨小草河桥、仲景路等市政项目建设。争取资金 3842 万元用于京邓对口协作项目建设，投入资金 2129 万元对城区供水管网和燃气管道进行铺设，筹措资金 401 万元对城区主次干道进行维修维护，拨付资金 2686 万元用于公交运营补贴和基础设施建设，下达资金 2640 万元用于补助污水污泥处理企业运营，提高城乡功能品质。投入资金 3141 万元用于 7 月特大暴雨灾后恢复重建，5.11 万受灾群众得到妥善安置。拨付消防救援专项经费 1248 万元，将地方应负担的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经费、地方政府专职消防队经费等全部纳入地方财政保障范围，提升我市消防救援服务能力。投入资金 145 万元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实施危房改造，筹集资金 4172 万元支持公共租赁住房保障体系建设。统筹资金 592 万元支持退耕还林和公益林、生态林保护及核心水源地库区周边矿山生态修复。投资 14494 万元用于农村公路建设，新建改建农村道路 128 公里、危桥改造 40 座、农村公路网更加完善，我市区域交通运输发展达到全省平均水平。投入资金 8692 万元支持 S103 线、S243 线、S532 线等路段进行改建及养护作业。

**6.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提升财政治理效能。**坚持向改革要动力，向管理要效益，健全与市情相结合的财政制度，提升财政管理科学化水平。深化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应用，夯实预算

编制基础性工作，摸清全市人员性质和底数，统一按预算标准和要求安排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梳理各单位预算项目需求以事定钱，按照支出优先顺序编制预算。提升国库集中支付监控效能，突出对“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政府采购等重点支出进行监控。推进财政票据数字化转型，全市使用财政票据的 173 个行政事业单位、团体协会以及 53 个使用自建系统的医疗卫生保障单位全部完成财政电子化票据改革。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专项整治，完成国有企业产权管理综合信息系统录入工作，完善全市执法执勤车辆信息化管理平台，健全以制度建设为基础、信息化手段为支撑、资产年报月报规范管理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体系。全年政府采购金额 15.47 亿元，节约资金 1715 万元，资金节约率 1.1%，推进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度，建立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政府采购生态，促进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全年完成投资评审项目 154 个，审核金额 11.15 亿元，审减金额 1.5 亿元，高效保质完成委托的评审项目。深入推进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管理，全年发放 70 项补贴资金 10.42 亿元，首发成功率接近 100%，使用社保卡发放补贴的比例达到 100%，实现“多头领取”向“一卡通享”的跨越。

**7. 推进风险防范化解，守牢财政运行底线。**坚持系统发力、精准施策，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底线。将“三保”

摆在财政工作最优先位置，落实涵盖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动态监测、应急处置等“三保”全过程闭环制度体系，全年“三保”支出 39.3 亿元，其中：“保基本民生”15.3 亿元、“保工资”22.9 亿元、“保运转”1.1 亿元，在常住人口总量大、财政供养人员多、人均可用财力少的情况下，兜实兜牢了“三保”底线。完善债务风险化解工作方案，争取化债专项债券 7.33 亿元（用于补充地方政府性基金财力专项债券 1.53 亿元，置换债券 5.8 亿元）用于我市存量隐性债务的化解，推动债务优结构、降成本，实现还隐债、清欠款“一钱多用”效果。督促相关单位做好拖欠企业账款清欠工作，“331”上报台账内拖欠企业账款实现“应清尽清”，解开企业之间相互拖欠的“连环套”。严防库款保障风险，暂付款余额较峰值压降 20.3%。开展财政基础管理工作专项整治行动，围绕会计管理、业务操作、人员监督、系统应用等关键环节进行排查，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推动财政基础工作规范扎实，为资金安全运行提供保障。组织开展邓州市财经纪律执行情况专项整治、会计信息质量专项检查、全市 2022 年决算和 2023 年预算公开情况检查，对全市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及采购代理服务情况开展政府采购专项监督检查，对 13 家代理记账机构执业情况进行检查。深入推进“三资”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持续推进审计问题整改、省委巡视问题整改，推动监督成果转化，全力维护财

经秩序，守牢财政运行底线。

过去一年，全市财政系统强化政治统领，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持续加强财政科学管理，稳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兜牢兜实风险底线，政策性资金争取排在全省财政直管县前列，财政高质量发展的成色更亮、底气更足。同时，在市委、市政府正确的政绩观和可持续发展理念的引领下，做实财政收入，推动收入质量逐步好转，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提高至 74.2%，为 20 年来最好。这些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指导，离不开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关心支持，离不开各级各部门的协同合作、奋发作为。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经济恢复是一个波浪式发展、曲折式前进的过程。一年来，尽管我们做了很多工作，但由于经济回升基础还不牢固，部分财政指标未能完成年初预期目标，这既有宏观经济变化带来的影响，也反映出当前财政管理运行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一是财政收入不及预期。**经济税源尚未恢复增长，来自工业的税收对财政收入的支撑乏力，加上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政府性基金收入呈现断崖式下跌，收入继续增长面临较大困难。财政收入高速增长阶段已经转变为低速增长甚至是下降阶段，财政正经历最为艰难的一段时期。**二是财政平衡压力较大。**经济形势变化带来的影响持续向财政传导，投资活力偏弱，消费需求不足，增值税、企业所

得税等主体税种增长承压，土地出让收入下降较多，叠加债务还本付息增支、政策性增支等因素，财政收支平衡压力较大。

**三是财政腾挪空间有限。**财政收入增速下降必然带来财政支出增速下降，加上我市债务负担较重，暂付款规模较大，化解债务和暂付款占用较多财政资源，造成财政支出腾挪空间有限。

**四是财经纪律需要加强。**一些乡镇（街区）和市直部门资金使用管理不够规范，绩效意识和过“紧日子”理念尚未树牢，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列支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超标准配置资产等违反财经纪律的现象。我们将坚持系统观念、综合施策，扎实推进问题整改，不断提升财政管理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水平。

## **二、2025 年预算草案情况**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的关键之年，科学研判财政收支形势，合理编制财政预算，对于推动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落实落地，促进全市经济健康平稳运行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 **（一）预算编制的总体要求和预期目标**

2025 年全市财政经济形势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并存，财政收支紧平衡特征更加明显。一方面，我国、我省经济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我市在化纤纺织、电商物流等产业培育、项目建设方面积蓄了突破的强劲势能，孕育了新的经济

增长点，为财政增收提供了客观条件。随着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组合效益持续释放，逆周期、跨周期、长周期调节效应逐步显现，我市经济运行稳中向好的态势更加巩固，人口耕地、经济总量等体量优势的活力持续迸发，中等城市、南阳市域副中心城市的带动效应更加显现，为做好财政工作提供了有利条件。另一方面，我市工业基础还不稳固，二产占比低于全省、南阳平均水平，来自工业的税收对财政收入的贡献薄弱。加上国内需求不足特别是消费不振，有些行业出现“内卷式”竞争，县域内中小企业普遍经营困难，房地产相关税收难以继续高速增长，非税收入挖潜空间收窄，财政增收压力明显加大。同时，保障“三保”任务较重，稳就业、保民生、促消费、扩投资等重点领域支出需求仍然较大，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刚性增长，编外人员、城市运维等支出居高不下，财政支出腾挪空间有限。

综合分析各方面因素，2025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按略低于生产总值增速安排，这一目标是指导性的。我们将把工作重点放在进一步夯实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上，既把握大势、坚定信心，又正视困难、保持清醒，以实干实绩实效服务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025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市委十四届七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践行“五

聚五提”，推进“八大行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战略机遇，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锚定中等城市、更高水平的南阳副中心城市建设目标，夯实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重点领域保障，兜牢兜实“三保”底线，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严控一般性支出，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和财政运行风险，增强财政可持续性。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强财政科学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效能，促进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为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提供有力保障，奋力开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邓州实践新局面。

做好 2025 年的预算编制工作，总体把握四个方面：**一是坚持实事求是。**实事求是、科学合理确定收入预算，与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我市税源财源状况相符合。强化增量与存量资源统筹、财政拨款收入和非财政拨款收入统筹，增强预算完整性和财政统筹能力。**二是坚持压保并举。**用好用活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券等各类政策工具，优化财政保障优先顺序，对标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坚持稳定预期、激发活力；对标落实加强“三保”工作要求，坚持兜牢底线、防范风险；对标落实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部署，坚持统筹兼顾、保主保重，做到“小钱小气、大钱大方”。**三是坚持过“紧日子”。**

落实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坚持以事定钱、精打细算、厉行节约、注重绩效，把有限的资金花在刀刃上。将预算安排与绩效评价结果有机衔接，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四是坚持防范风险。**加大安全守底投入，统筹各类资金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强化库款运行监测守住支付安全风险。严格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确保到期债务足额偿还。助力自然灾害、安全生产、房地产市场等领域风险防控，坚决守住风险底线。

## **（二）2025 年主要收支政策和财政工作**

**1. 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将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与纵深推进“八大行动”结合起来，立足邓州 185 万人口、经济总量、城市承载能力均位居南阳县市区前列的优势，发挥内需对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推动投资和消费相互促进、良性循环，激发增长动能、提振发展信心。**带动扩大有效投资。**强化“项目为王”导向，在财政预算中安排 1200 万元专项经费，重点做好项目的前期费用支持，保障好项目的谋划、包装到申报，收储、补偿到供地等前期费用，支持项目建设“首位管总”行动，确保项目建设为“八大行动”增势增能。支持新型基础设施、基本民生等薄弱领域补短板，推动全市重点项目加快建成、“十五五”项目谋划储备。用好专项债券配套市场化融资和用作项目资本金政策，明确投向领域负面清单，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监

管，以高强度高质量投入实现高水平高效益产出。**促进消费稳定增长。**用好中央补助资金，落实地方支出责任，继续推进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因地制宜开展“惠享邓州”促消费活动，推动政策直达快享，带动多领域消费增长。积极争取上级引导消费的财税政策资金，培育全市文旅、体育、康养托育等领域新的消费增长点。争取省级服务业发展资金，支持现代物流、平台经济、“两业融合”、夜间经济等消费基础设施建设，提质升级消费载体。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推动中低收入群体增收减负，有效提升消费意愿。**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树牢服务企业就是服务工作大局理念，地方专项债券安排额度优先向化纤纺织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倾斜，落实支持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的财税政策措施，在财政补助、税费优惠、政府采购等方面对各类经营主体一视同仁、平等对待，持续激发市场活力。支持组建邓州招商集团，探索实施资源入股、股权合作、供应链金融等方式招商，坚决杜绝招商引资中违规引税返税等恶性竞争行为，推动清理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为企业创造一流营商环境。

**2. 强化科技创新支撑引领。**聚焦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持续保持高强度投入，支持我市在日趋激烈的区域竞争中改变创新能力不强的短板。**健全完善创新体系。**强化创新平台建设运行服务保障，落实财政支持政策，助力我市申报省、南阳市级工

程技术研究中心 5 家以上、南阳市级重点实验室 2 家以上、南阳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1 家。支持引进院士工作站、中原学者工作站和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支持开展砂姜黑土改良技术攻关、汽车零部件产业高速电机及刹车材料等重点技术攻关。**增强企业创新活力。**加大在科技经费、科技企业奖补资金上的投入，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对研发经费投入数额大和增速高的企业，给予财政奖补资金支持。深化科技经费分配使用机制改革，优化科研经费拨付流程，落实政府采购支持创新政策，提高各类创新主体积极性。支持我市与高校、科研院所联合建立创新平台，为企业和科技人才搭建沟通桥梁。支持小微企业培育申报科技型中小企业、规上工业企业培育申报高新技术企业。**发挥企业主体作用。**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保险补贴、科技信贷等政策，引导创新要素向企业加速聚合，带动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支持围绕我市主导产业建立科技人才信息库、纺织服装产业联合研究中心，助力永泰棉纺、星光机械、中联水泥、金星啤酒等企业研发活动提质增效，提高科技成果落地转化率。

**3. 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筹措资金支持做强主导产业、做大优势产业、提升新兴产业，促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支持我市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推进产业转型升级。**积极争取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加大对我市纺织服装、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生物基合成材料等主导产业企业技术改造支持力度，强化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争取优势产业进入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行列。争取省级政府投资基金对地方产业链群的支持作用，围绕化纤纺织产业链群提质发展，采取“直接变间接、无偿变有偿、资金变基金”模式支持重点产业链发展。**聚力赋能产业向新。**积极向上争取资金，加大对龙头企业和上下游配套企业的扶持力度，支持我市电商物流、农副产品加工、农机装备等优势产业发展壮大，支持企业攀高向新、补链延链强链。把握上级政策资金支持方向，支持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绿色新材料三大战新产业发展，抢占产业发展制高点，支持我市发展新质生产力。**发挥国有资本引领作用。**加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支持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强化资本金注入，助力国有企业聚焦主责主业，增强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竞争力，推进国有资本优化布局、合理配置。健全国有资本收益上缴机制，优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持方向，增强国有经济影响力。

**4. 全面促进城乡融合发展。**争取资金支持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加快农业强市建设和农业农村现代化步伐。**支持新型城镇化建设。**用好省对市县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机制，促进转移人口与户籍人口享有同等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提高常住人口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统筹安排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

资金和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等，重点支持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城中村改造、城市危旧房改造等，全面提升城市品质。**促进城乡协调发展。**统筹资金支持“古城复兴、老城改造、湍北完善、新区加速”四大区块建设，完成环古城河旅游 PPP 项目，启动团结中路历史文化街区二期改造，形成“又见宋金·梦回古邓”主题街区。推进湍河“一河两岸”生态景观提升，解决好水电气暖、停车、充电等难题，消除市政管理顽疾，推动城市形象提升。落实开发区相关政策，支持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承载能力，推动县域经济“成高原”。争取资金推进我市城乡道路加密提质、优化交通网络，增强循环畅通能力。**提升保障粮食安全能力。**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支持完成 12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打牢粮食稳产增产基础。支持三大主粮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全覆盖，推行大豆完全成本保险，切实降低农业生产风险。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落实好各项补贴政策，加大争取产粮大县奖补力度，激发种粮农民的积极性和粮食增产潜力。**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足额安排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落实过渡期内“四个不摘”要求，支持“1+N”乡村振兴产业体系建设，推动乡村产业提质增效，以产业振兴助力增强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聚焦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等重点群体，完善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突出产业帮扶和就业帮扶，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

贫底线。**支持乡村建设发展。**积极争取美丽乡村建设资金，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加强农村生态文明建设，统筹乡村生态振兴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村庄干净整洁、农业绿色低碳、生态环境优美的美丽乡村。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打造“一乡一业、一村一品”，培育乡村新产业新业态。支持做好“土特产”文章，把刘集黄酒、陶营水产、龙堰红薯、孟楼高粱等打造成具有市场影响力的品牌。足额安排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奖补资金，推进“五星”支部建设，切实增强基层党组织功能。继续支持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传统村落保护发展、推进农村公益事业建设，不断改善农村生产面貌。

**5. 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安排资金支持以高品质生态文明支撑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邓州。**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力度。**以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协同增效为总抓手，围绕污染防治重点区域、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安排污染防治资金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深入开展工业行业改造升级、黑臭水体消除、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等行动，继续支持开展国土绿化，推进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建设，加快构建绿色生态安全屏障。**全力支持绿色发展。**推进新型储能项目建设，支持企业或开发区建设“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降低企业用电成本。支持公共机构节能综

合改造，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培育发展绿色再生产业。支持湍北污水处理厂和化纤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建设，加快 21 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及污水管网配套工程建设，尽快实现乡镇污水处理厂全覆盖。争取资金支持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及充电设施建设，促进节能环保产业发展。健全绿色产品采购标准规范，拓展采购范围和规模，引导扩大绿色产品供给和消费。**大力争取生态保护补偿资金。**加大我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沿线生态投入，关注上级环保、财政部门对南水北调中线工程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分配办法，研究提高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测算中转移支付系数、加计生态环保支出等方式，加大争取南水北调中线工程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

**6. 支持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基础性、普遍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在高质量发展中增进民生福祉。**突出就业优先导向。**统筹运用创业担保贷款贴息、税费减免、就业补贴等扶持政策，多渠道支持企业稳岗扩岗、个人创业就业。支持实施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城乡基层和小微企业就业支持计划，推动规范发展新就业形态，加强重点群体和困难群体就业帮扶。争取上级就业资金，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支持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更好满足各领域技能人才需求。**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安排资金支持健全公共卫生体系，提高医疗服务保障水平。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要求，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支持开展“医德医风医技医管”大整治大提升活动。继续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健全基本医疗保障体系。支持公立医院改革，加快中心医院综合楼及设备购置项目、人民医院公共卫生综合病区等重点项目建设。强化基层医疗卫生能力建设和卫生健康人才培养，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扩大社会保障覆盖面，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继续提高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和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加快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建立完善基本养老服务经费保障机制，推进居家社区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加大农村养老服务补短板力度，支持发展银发经济。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促进普惠托育服务发展。分层分类做好困难人员社会救助保障，兜住兜牢兜准基本民生底线。

**7. 大力发展社会事业。**坚持共享发展理念，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教育、文化、安全等方面的美好向往。**支持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完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优化区域教育资源布局，完成功勋路、灵山路等 16 所寄宿制学校建设任务，改善提升办学质量，加快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确保通过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国家认定。完善普通高中财政支持政策体系，助力实现新高考“开门红”。安排资金加快建设高质量现代职业

教育体系，支持全面建成邓州市职业技术学校。落实好各项困难家庭学生资助政策，减轻困难家庭教育负担。**支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安排资金提高基本公共文化服务覆盖面，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推动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提高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服务水平，保障重大宣传文化活动开展。支持宋金商业街二期建设，紧扣“又见宋金·梦回古邓”主题，构建“一古街”“一景观”“一品牌”文旅体系。推动全民健身运动广泛开展，支持公共体育场馆向社会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建设更高水平平安邓州。**安排资金助力夯实国家安全和社稷稳定基层基础，深入推进平安邓州建设。加强政法机关履职经费保障，支持政法领域深化改革。推动完善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巩固“一村一警”长效机制，提升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法治化水平，支持打造“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示范区”邓州样板。继续支持开展法律援助，保障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 **（三）2025 年财政收支预算**

根据市委确定的 2025 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和重点任务，202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按增长 6% 安排。

1. **一般公共预算。**2025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8260 万元，增长 6%，其中：税收收入 141210 万元，增长 7.2%；非税收入 47050 万元，增长 2.6%。按市乡级次分，市本级一般

公共预算收入 83050 万元，乡镇及两区 105210 万元。

按现行财政体制算账，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加上税收返还、均衡性转移支付以及结算补助和上解，减去体制上解和补助下级支出后，市本级财力为 552177 万元，全部用于安排支出。

支出结构情况：基本支出 211771 万元，占财力的 38.4%；事业发展等项目支出 340406 万元，占财力的 61.6%。主要项目安排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423 万元，增长 27.7%；教育支出 199220 万元，增长 3.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174 万元，增长 27%；农林水支出 69936 万元，增长 18.4%；交通运输支出 8253 万元，下降 3.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029 万元，增长 30.1%；预备费安排 5500 万元，占财力支出的 1%。各部门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按政策进行压减，安排 4184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2025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 153500 万元，加上上年结转项目和上级提前下达的专项基金补助，扣除专项债券还本支出，全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94913 万元。其中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13500 万元，支出 64913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000 万元，其中 30%按照政策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剩余 70%部分加上上级专项转移支付安排支出 2576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2025 年全市社保基金收入 88475 万元，支出 57693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88475 万元，支出 57693 万元。

**5. 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和统筹城乡发展实验区财政预算拟安排情况。**2025 年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61750 万元，支出安排 400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0000 万元，支出安排 20000 万元。统筹城乡发展实验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5500 万元，支出安排 18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0000 万元，支出安排 10000 万元。

需要报告的是，在将预算草案提请会议审议前，为确保部门必须支付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顺利进行，我们已按照预算法的规定，预安排了部门部分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提前预下达了对乡镇的转移性支出等相关支出。

### **三、改进和加强预算管理的主要措施**

**（一）加强财政收支管理。**进一步夯实财政收入，加大收入形势研判力度，加强风险分析预判，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重抓烟、酒、车、建筑业、成品油等领域综合治税。加强建筑业领域税收管控，及时清理追缴城市配套费。规范非税收入管理，科学预测土地出让收入规模，持续提升财政收入质量。进一步规范支出管理，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保持财政支出强度，完善结余资金收回使用和结转资金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健全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盘活长效机制。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强化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做到“小钱小气、大钱大方”，集中财力保障重点支出。进一步强化增收节支，做好政策工具储备和措施应对，推进招商引资政策清理转型，坚决遏制违规引税返税等恶性竞争行为，支持拖欠企业账款整治，持续改善营商环境，确保全年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二）筑牢兜实“三保”底线。**坚持公共财政“取之于民、用之于民”，探索财力吃紧情况下办好民生事业的机制办法。将“三保”作为财政工作首要任务和应尽之责，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出台的“三保”保障标准，足额安排“三保”支出预算。加强事前论证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确保地方“三保”范围标准与财力匹配。坚持“三保”支出优先，建立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管控“三保”保障机制，强化预算执行和资金调度，保障“三保”支出需求。加强财政运行监测，严格落实“三保”标识管理和县级月度“三保”支出调度管理，动态掌握“三保”支出需求。完善应急处置机制，健全“三保”风险处置预案，确保“三保”不出问题。严格暂付性款项管理，严格控制增量，逐步消化存量。

**（三）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把握中央提高财政赤字率、增发超长期特别国债、增加专项债券规模扩大使用范围机遇，提升政策目标、工具、时机、力度、节奏匹配度，加强财政金融

协同联动，发挥财政资金乘数效应和杠杆作用，强化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财力保障。统一预算分配权，统筹各类财政资金资产资源，推动做优增量和盘活存量相结合，建立有限财政资源与多元政策目标匹配机制。树牢绩效理念，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加强新出台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增强政策可行性和财政可持续性。强化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提高资产报告质量，推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提质增效。

**（四）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思想，在合理保障部门履职基础上，严把支出关口，严控一般性支出，严格执行会议、培训、差旅等费用开支标准，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从严从紧核定“三公”经费，持续精简规范节庆展会论坛活动，严禁建设政绩工程、形象工程。建立健全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加强项目预算评审，细化各类支出事项审核，定期开展过紧日子落实情况评估。严格新增资产配置管理，强化与存量资产的统筹，加快低效资产盘活，推进行政性国有资产共享共用，防止资产闲置浪费。

**（五）加强风险防范化解。**用足用好中央置换债券、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等化债政策，推进一揽子化债方案落实见效。加力防范化解融资平台债务风险，推进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和法定债务合并监管，健全“遏新增、化存量”长效机制。完善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体系，加强跨部门数据信息共享应用，

加大协同监管和追责问责力度。强化专项债券“借、用、管、还”全生命周期管理，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确保按时偿还、不出风险。分类推进融资平台公司改革转型，按计划压降平台数量和债务规模。强化政府支出事项和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规范金融机构融资业务，阻断新增隐性债务路径。协同防范房地产等其他领域风险，叠加运用专项债券、专项资金、税收优惠政策，持续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加强各类风险预警管理，防止其他领域风险向财政转移。

**（六）加大财会监督力度。**完善全面覆盖、高效权威的财会监督体系和高效衔接、运转有序的工作机制，压紧压实各类监督主体职责。持续宣传贯彻落实新《会计法》，加强对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的财政、财务、会计活动监督。聚焦财政、财务、会计领域主要矛盾和突出问题，组织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严肃查处违反财经纪律突出问题，持续夯实财会基础管理。加强财会监督与审计监督常态化联动，定期对重大支出政策、重点项目和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部门开展重点监督和绩效评价，加强与人大、巡视巡察、纪检监察等各类监督贯通协同，对监督发现的问题严肃查处，依法追责问责，切实严肃财经纪律。

各位代表，2025 年落实好各项财政政策、深化财政管理改革任务艰巨。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

落实市人大各项决议，自觉接受市人大监督，以舍我其谁的使命感、时不我待的紧迫感、事不避难的责任感，迎难而上、实干担当，推动财政高质量发展迈出更加坚实的步伐，为邓州谱写一体建设中等城市、更高水平的南阳副中心城市绚丽篇章作出新的贡献！

# 名 词 解 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国有资本收益包括国有独资企业和国有独资公司应交利润、国有控股和参股企业国有股股息红利、国有产权转让收入、企业清算收入等。支出主要用于国有企业资本性支出、费用性支出和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5. 一般债券：**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是指在国务院批准的限额内，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含经省级政府批准自办债券发行的计划单列市政府）为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6. 专项债券：**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是指在国务院批准的限额内，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含经省级政府批准自办债券发行的计划单列市政府）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7. 再融资债券：**再融资债券是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部分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的债券，是财政部对于债务预算的分类管理方式。再融资债券即为“借新还旧”债券，是为偿还到期的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本金而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不能直接用于项目建设。

**8. 转移支付：**财政转移支付制度是现代财政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实现政府调控目标的重要政策工具。按照预算法规定，省对市县转移支付包括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主要用于均衡市县间财力配置，保障各地日常运转和加快区域协调发展；专项转移支付主要用于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引导各地干事创业，重点保障中央大政方针的有效落实。

按照财政部具体工作安排，目前在一般性转移支付中暂列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主要用于保障各地落实共同财政事权支出责任所需财力。

**9. 预算管理一体化：**财政部组织制定全国统一的预算管理业务规范和技术标准，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决算和财务报告等业务环节按一个整体进行整合规范，贯通各级财政预算管理。各地由省级财政部门统一按照业务规范和技术标准建设一体化系统，将市县级预算数据集中到省级财政，并与财政部联网对接，实现关联业务间、上下级财政间、财政与部门和单位间的工作协同和数据衔接，动态反映各级财政部门预算管理情况，并通过嵌入系统的控制规则规范预算管理和硬化预算约束。

**10. 预算绩效管理：**是一种注重结果导向、强调成本效益、硬化责任约束的现代预算管理模式。《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明确，力争用3~5年时间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改变预算资金分配的固化格局，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and 政策实施效果，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11.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是指中央或地方财政通过超收收入和支出结余等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下年度预算时调入并使用，或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

行的收支缺口。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安排使用接受同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

**12. 基层“三保”：**是指县（市、区）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相关支出，关系到政府履职尽责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是促进地区经济协调发展的基础，也是维护经济运行秩序和社会大局稳定的“压舱石”。

**13. “三保”标识管理：**为逐步实现“三保”支出预算自动化管理，根据财政部统一设置的“三保”项目清单和“三保”标识参考目录，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对项目 and 预算指标标注“三保”标识，县级修改删减“三保”标识需经省市两级财政部门审核，确保“三保”标识的完整性、合理性和准确性，从而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完成“三保”信息数据的提取、查询、财政运行监测等相关工作。

**1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指为支持实施就业优先政策，对符合条件的创业者个人（包括城镇登记失业人员、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返乡创业农民工等）或吸纳上述重点群体就业的小微企业申请的贷款，由创业担保贷款担保基金提供担保，由财政部门给予贴息，用于支持重点群体就业。

**15. 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指针对小麦、玉米、水稻三大粮食作物开展的保险金额覆盖物质与服务费用、人工成本和土地成本等农业生产总成本的农业保险，其保险责任涵盖

当地主要的自然灾害、重大病虫害和意外事故等。小麦完全成本保险每亩保额 1000 元，水稻完全成本保险每亩保额 960 元，玉米完全成本保险每亩保额 950 元。

**16. 农村综合性改革试点试验：**按照 2017 年以来中央一号文件和《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25 号）等有关部署，以探索创新推动乡村全面振兴的机制为根本任务，支持有条件的地方依托项目建设运行载体，在确定的试点试验区域内，创新富民乡村产业发展机制、数字乡村发展机制、乡村人才振兴机制、乡村治理机制，促进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建设数字乡村，促进农民增收，改善乡村治理，探索财政支持乡村全面振兴的有效路径和示范样本。

**17. 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从 2022 年起，中央财政启动实施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以“三区四带”重点生态地区为核心，聚焦生态区位重要、生态问题突出、严重影响人居环境的历史遗留废弃矿山，重点遴选相对集中连片、修复理念先进、工作基础好、典型代表性强、具有复制推广价值的项目，开展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突出对国家重大战略的生态支撑，着力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

**18. 行政事业单位财会基础规范活动：**是指针对行政事业

单位财会基础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点、风险点和关键点，依据《会计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逐项明确相应标准和要求，指导督促单位严格按照标准和要求排查整改，推动单位财会基础工作合法规范、权责清晰、运转高效。

**1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通过建立养老保险基本要素中央统一管理机制、地方财政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投入长效机制、省级政府养老保险工作考核机制等“三个机制”，有效压实地方责任，强化基金收支管理、建立全国统筹调剂资金，合理调剂地区间基金余缺，促进养老保险制度长期可持续，确保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20. 331：**是指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上报省财政厅的法定债务、隐性债务、拖欠企业账款、保交楼等债务，建立的各类台账。

**21. 三加一注重：**在财政服务邓州高质量发展中，市委提出“三加一注重”，即加大要增量的力度，加快存量变现速度，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注重守底线、强统筹，破解资金难题，赋能高质量发展。